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1周年

国务院举行国庆招待会

习近平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王岐山出席

新华社北京9月30日电 9月30日晚，国务院在人民大会堂举行国庆招待会，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一周年。习近平、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王岐山等党和国家领导人与近500位中外人士欢聚一堂，共庆共和国华诞。

人民大会堂宴会厅鲜花绽放，洋溢着热烈喜庆的节日气氛。主席台上方，庄严的国徽高悬，“1949—2020”的大字年号在鲜艳的红旗映衬下格外醒目。

17时30分许，伴随着欢快的《迎宾曲》，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步入宴会厅，全场响起热烈掌声。

招待会开始。军乐团奏响《义勇军进行曲》，全场起立高唱国歌。国务院总理李克强致辞。他首先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向全国各族人民致以节日祝贺；向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致以亲切问候；向关心支持中国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国际友人表示衷心感谢。

李克强说，新中国七十一年的发展史，是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筚路蓝缕、发愤图强的奋斗史，是国家面貌发生巨变、人民生活水平大幅跃升的辉煌史。今年在共和国历史上极不寻常。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和世界经济衰退带来的严重冲击，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们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摆在第一位，以举国之力与病魔搏斗，经过艰苦努力，付出巨大牺牲，取得抗疫斗争重大战略成果。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及时出台纾困规模性政策，创新实施机制直接惠企利民，深化改革开放，稳住经济基本盘，顶住巨大下行压力实现了恢复性增长，脱贫攻坚进一步取得显著成效，人民生活得到有力保障。中国经济展现出强劲的发展韧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前景广阔。

李克强指出，当前，我国发展内外部环境发生深刻复杂变化，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基本国情，坚持稳中求进，坚定信心，直面挑战，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多措并举助力市场主体渡过难关、恢复生机，培育壮大新动能，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筑牢民生保障基础，千方百计增加就业，办好群众关切的上学、看病、养老、托幼等方面实事，保障好受疫情、洪涝灾害影响的困难群众生活，确保打赢脱贫攻坚战。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积极有为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依靠全国上下奋力拼搏，努力实现全年主要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李克强说，我们将继续坚定不移、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严格依照宪法和基本法办事，完善与宪法和基本法实施相关的制度和机制，推进“一国两制”实践行稳致远。坚持贯彻对台工作大政方针，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九二共识”，坚决反对和遏制任何“台独”分裂行径和外部干涉，加强两岸交流合作，推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融合发展和祖国统一。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拓展同各国互利互惠合作，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同国际社会一道，为人类早日战胜疫情、推动世界经济复苏作出更大贡献。

李克强最后说，今天的成就是全体中国人民奋斗出来的，明天的辉煌还要靠实干和创造。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克难攻坚、砥砺前行，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在欢快的乐曲声中，中外宾朋举杯共贺新中国成立七十一周年，同祝中国繁荣富强，人民幸福安康，中国人民和世界各国人民友谊长青、合作长存。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韩正主持招待会。

出席招待会的还有：在京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国务院副总理、国务委员、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副主席和从领导职务上退下来的同志，以及中央军委委员、曾担任中央军委委员的同志。

中央党政军群有关部门负责人，各民主党派、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北京市负责人，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代表、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代表、全国优秀共产党员代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人物代表，为民族地区稳定、发展、团结作出重要贡献的少数民族代表人士，在京的部分香港特区人士、澳门特区人士、台湾同胞和华侨、华人代表，各国驻华使节、各国际组织驻华代表、部分外国专家也出席了招待会。

习近平在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峰会上发表重要讲话

同心协力 共建万物和谐的美丽世界

新华社北京9月30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30日在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峰会上通过视频发表重要讲话。

习近平强调，在联合国成立75周年之际，在各国致力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推动经济高质量复苏这一特殊时刻，联合国举办生物多样性峰会，大家共同探讨保护生物多样性、促进可持续发展的重大课题，具有现实而深远的意义。

习近平指出，当前，全球物种灭绝速度不断加快，生物多样性丧失和生态系统退化对人类生存和发展构成重大风险。新冠肺炎疫情告诉我们，人与自然是命运共同体。我们要同心协力，抓紧行动，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共建万物和谐的美丽家园。

习近平就此提出4点建议：

一是坚持生态文明，增强建设美丽世界动力。生物多样性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生态兴则文明兴。要站在对人类文明负责的高度，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探索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之路，促进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协调统一，共建繁荣、清洁、美丽的世界。

二是坚持多边主义，凝聚全球环境治理合力。《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及其《巴黎协定》等国际条约是相关环境治理的法律基础，也是多边合作的重要成果，得到各方广泛支持和参与。面对全球环境风险挑战，各国是同舟共济的命运共同体，单边主义不得人心，携手合作方为正道。要坚定捍卫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维护国际规则尊严和权威，提升全球环境治理水平。

三是保持绿色发展，培育疫后经济高质量复苏活力。要着眼长远，保持定力，坚持绿色、包容、可持续发展。要从保护自然中寻找发展机遇，实现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双赢。

四是增强责任心，提升应对环境挑战行动力。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处于不同发展阶段，在环境问题上的历史责任和现实能力存在差异。要坚持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照顾发展中国家资金、技术、能力建设方面的关切。要切实践行承诺，抓好目标落实。

习近平强调，中国用生态文明理念指导发展，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采取有力政策行动。过去10年，森林资源增长面积超过7000万公顷，居全球首位。长时间、大规模治理沙化、荒漠化，有效保护修复湿地，生物遗传资源收集保藏量位居世界前列。90%的陆地生态系统类型和85%的重点野生动物种群得到有效保护。中国积极参与全球环境治理，切实履行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等环境相关条约义务，已提前完成2020年应对气候变化和设立自然保护区相关目标。中国将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愿承担与中国发展水平相称的国际责任，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为实现应对气候变化《巴黎协定》确定的目标作出更大努力和贡献。

习近平最后强调，中国将于明年在昆明举办《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我欢迎大家明年聚首昆明，共商全球生物多样性保护大计。让我们从这次峰会携手出发，同心协力，共建万物和谐的美丽世界！

关于郑州市“一环十横十纵”示范街道整治提质工程——中原路（西四环至东四环）项目二七广场隧道工程交通导改及临时封闭的公告

近期，因郑州市城市交通设施建设施工需要，将对相关区域路段进行交通导改及临时封闭，详见如下：

郑州市“一环十横十纵”示范街道整治提质工程——中原路（西四环至东四环）项目二七广场隧道工程，沿线经过正兴街、西大街，穿越二七广场。施工期限：自2020年10月10日起，工期约为20个月。施工期间分期占用正兴街（京广路—二七广场段）和西大街（二七广场—顺城街）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并对正兴街（京广路—二七广场段）机动车道进行半幅封闭，对西大街（二七广场—顺城街）机动车道进行全幅封闭。沿线过往车辆沿嵩山路、大学路、京广路、建设路、解放路、铭功路、太康路、二七路、人民路、商城路、顺城街、菜市街、福寿街、金水路、紫荆山路、陇海路绕行，相交路过往行人、机动车辆及非机动车沿围挡外侧保通路、保通便桥南北通行，待施工完成后道路恢复正常通行。

二七广场隧道工程施工期间，请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服从交警及保通员指挥，合理选择出行道路，注意出行安全。在此期间，给广大市民出行带来的交通不便，敬请谅解。感谢您对郑州市政交通建设的支持与理解！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0年9月30日

在新时代伟大征程上奋勇前进

——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1周年

金秋的神州大地，洋溢丰收的喜悦。战疫情、斗洪峰，化危机、应变局，在一系列不平凡的伟大斗争中，我们迎来了人民共和国71华诞。经受风雨洗礼，新中国站上新的时间节点；满怀信心豪情，亿万人民阔步走在新时代伟大征程上。

历史长河奔腾不息，有风平浪静，也有波涛汹涌，英雄的中国人民不惧风雨、无畏险阻。今年以来，面对严峻复杂形势和前所未有挑战，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英明决策，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攻坚克难，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我国改革开放事业蹄疾步稳，“十三五”规划即将收官，脱贫攻坚战势在必得，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特别是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亿万人民进行了一场惊心动魄的抗疫大战，经受了一场艰苦卓绝的历史大考，夺取了抗疫斗争重大战略成果，创造了人类同疾病斗争史上又一个英勇壮举，铸就了生命至上、举国同心、舍生忘死、尊重科学、命运与共的伟大抗疫精神。我国成为疫情发生以来第一个恢复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在疫情防控和经济恢复上都走在世界前列，显示了我国国家治理体系的卓越效能。中国人民以敢于斗争、敢于胜利的大无畏气概，又一次战胜了艰难险阻，在历史上留下辉煌的一页。我们向伟大的人民共和国致敬，向伟大的中国人民致敬！

时间的刻度，标注历史坐标，昭示前进方向。回首过去，多少慷慨前行、多少梦想成真，融入了亿万人民的集体记忆，书写在新中国的光辉史册；放眼今朝，我们正在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党和人民的坚强团结是胜利的保证。经过长期不懈努力，中华民族千百年来的绝对贫困问题就将历史性地画上句号，千百年来“民亦劳止，汔可小康”的憧憬就要变为现实。这是不屈不挠、长期奋斗的果实，更是启航新征程、扬帆再出发的动员。我们深知，越是接近民族复兴的伟大目标，越不会一帆风顺，越会充满风险挑战乃至惊涛骇浪。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我们要辩证认识和把握国内外大势，胸怀两个大局，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珍惜发展好局面，巩固前进好势头，勇于开顶风船，善于化危为机，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在新时代伟大征程上披荆斩棘、奋勇前进。

面向未来，我们有底气、有实力。从百废待兴到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新中国成立71年来，改革开放40多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紧紧依靠亿万人民把一个个不可能变成了可能，创造出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今日之中国，积累了坚实的综合国力，这是从容应对惊涛骇浪的深厚底气；具有显著的制度优势，这是抵御风险挑战的根本保证。“十四五”时期我国将进入新发展阶段，尽管外部环境发生了深刻复杂变化，但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我国经济潜力足、韧性大、活力强、回旋空间大、政策工具多的基本特点没有变，我国发展具有的多方面优势和条件没有变。前进道路上，科学分析形势、把握发展大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形成新发展格局，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我们一定能战胜一切艰难险阻，赢得优势、赢得主动、赢得未来。

面向未来，我们有决心、有信心。沧海横流显砥柱，万山磅礴看主峰。2021年，我们党将迎来建党100周年，立志于中华民族千秋伟业，百年恰是风华正茂。从石库门到天安门，从兴业路到复兴路，中国共产党“让人民过上好日子”的信念始终不渝、从不动摇，“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坚如磐石、从未改变。在列强侵略时顽强抗争，在山河破碎时浴血奋战，在一穷二白时发愤图强，在时代发展中与时俱进……我们的党和人民经千难而前赴后继，历万险而锲而不舍，具有不屈不挠的意志和坚忍不拔的毅力，敢于压倒一切困难而不被任何困难所压倒。前进道路上，在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下，一切为了人民、紧紧依靠人民，以越是艰险越向前的精神奋勇搏击、迎难而上，敢于斗争、敢于胜利，我们一定能创造新的历史伟业。

山再高，往上攀，总能登顶；路再长，走下去，定能到达。今天，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更有信心和能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站在历史正确的一边，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康庄大道，朝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奋勇向前，不断创造美好生活。没有任何力量能够阻挡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前进步伐！ 新华社北京9月30日电

人民日报 社论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挂牌出让结果公示

挂牌时间：2020年9月11日至2020年9月25日

郑政经开出〔2020〕028号（网）地块，位于经开第六大街东、经北二路以南，使用权面积为27635.88平方米，成交价为82714万元，竞得人为郑州保利亨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日

郑州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条例（草案）

（上接二版）

第六十二条【违法建设的处罚规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尚可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的影响的，限期改正，处违法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罚款；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的影响的，限期拆除，不能拆除的，没收实物或者违法收入，可以并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十以下罚款。

本条第一款所指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影响的情形包括：

（一）危害公共卫生、公共安全的；

（二）破坏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纪念意义、文化艺术和科学价值的建筑物以及文物古迹、风景名胜的；

（三）严重影响主次干道、铁路两侧、火车站、汽车站、机场、城市主要出入口地带等城市风貌的；

（四）严重影响他人合法建筑物安全或者使用的；

（五）违反规划强制性内容和标准的；

（六）其他严重违反国土空间规划的情形。

本条第一款所称建设工程造价，是指违法建设工程单体造价；违法收入按照该建设工程的销售平均单价或者市场评估单价与违法建设面积的乘积确定。

第六十三条【配套设施的处罚】未按照规划要求进行配套设施建设的，由国土空间规划主管部门责令限期补建；在限定期限内仍未补建的，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处以应建配套设施工程造价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

建设项目的配套设施未按照本条例规定进行移交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限期移交，并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处以未移交部分工程造价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罚款。

第六十四条【未报送竣工资料的处罚规定】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未向国土空间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或者报送虚假资料的，由国土空间规划主管部门责令限期补报；逾期不补报的，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第六十五条【地下管线未申请验线的处罚】地下管线工程在覆埋前，未向国土空间规划主管部门申请验线的，由国土空间规划主管部门责令限期补报；逾期不补报的，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第六十六条【无主违法建筑】对无法确定建设单位或者个人的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应当在本市公共媒体发布公告并在违法建筑物、构筑物所在地采取现场张贴公告等形式，告知建设单位或者个人依法接受处理，公告期限不得少于三十日。公告期届满，仍无法确定建设单位或者个人的，由县（市）、区人民政府组织强制拆除或者没收。

第六十七条【处分】国土空间规划、城市管理、城乡建设、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园林绿化、交通运输等有关部门或者乡镇人民政府及其公职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监察机关或者公职人员任免机关、单位依法给予政务处分或者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依法应当编制国土空间规划而未组织编制，或者未按照法定程序编制、审批、修改国土空间规划的；

（二）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建设工程予以核发，或者对符合法定条件的建设工程不予核发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等规划手续；

（三）违反控制性详细规划，擅自批准更改建设项目用地性质、容积率、绿地率等规划条件的；

（四）不依法查处国土空间规划违法行为造成严重后果的；

（五）对本辖区或者本行政管理领域内的违法建设行为不依法查处或者拒不配合有关部门予以处理的；

（六）对相关举报投诉不及时处理造成严重后果的；

（七）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行为。

市政公用服务单位违反规定对违法建设提供公用服务且拒不改正的，由相关主管部门依法责令改正、通报批评；涉嫌职务违法或者职务犯罪的，移送监察机关依法处理。

第六章 附则

第六十八条【用语含义】本条例下列用语的含义是：

（一）建设工程，是指新建、改建、扩建的建筑物、构筑物、道路桥梁、轨道交通、广场、各类管线、防空设施、园林绿化等工程；

（二）违法建设，是指未依法取得规划许可或者未按照规划许可内容建设的建筑物和构筑物，以及超过规划许可期限未拆除的临时建筑物和构筑物；

（三）违法建设工程造价，按照该违法建设工程开工时市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公布的建设工程造价指标确定。没有相应建设工程造价指标的，应当委托评估机构参照市场价格进行评估认定。

第六十九条【开发区规划】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东新区、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区域的国土空间规划按照下列规定编制，报市人民政府审批后由开发区管理机构组织实施：

（一）分区规划、城市设计由市国土空间规划主管部门会同开发区管理机构组织编制；

（二）城市综合交通等专项规划由市国土空间规划主管部门组织有关部门编制；生态环境保护、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文物保护等领域涉及空间利用的专项规划由开发区管理机构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组织编制；

（三）控制性详细规划由开发区管理机构组织编制。

前款内容涉及国土空间规划重大事项的，经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审议后报市人民政府审批。

第七十条【办事处职责】乡镇人民政府管辖区域调整为街道办事处的，由所在地街道办事处参照本条例有关规定行使乡镇人民政府对国土空间规划的监督管理职责。

第七十一条【衔接条款】国土空间规划批准前，经依法批准的城乡规划适用本条例。

第七十二条【实施日期】本条例自××年×月×日起施行。2009年10月29日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2009年11月27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 根据2015年10月22日郑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2015年11月26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的《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的《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同时废止。